

张家港市鑫鑫冲压件有限公司年产 7 万件汽车零部件、3 万件压力容器配件新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 年 08 月 01 日，张家港市鑫鑫冲压件有限公司对张家港市鑫鑫冲压件有限公司年产 7 万件汽车零部件、3 万件压力容器配件新建项目组织召开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评审会。

参加单位有：张家港市鑫鑫冲压件有限公司（项目建设单位、组织验收单位）；江苏科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检测单位）；苏州新创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环评单位）以及专家组成，名单附后。

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建设方与监测单位的汇报，审核了验收监测报告及相关文件，踏勘了建设项目现场，经认真讨论，形成以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张家港市鑫鑫冲压件有限公司位于张家港市杨舍镇晨新村，周家桥东，租赁已建厂房，建筑面积4500平方米，投资500万元进行汽车零部件、金属压力容器生产。本项目于2019年3月开工，2019年5月竣工，2019年6月-7月进行调试，目前已稳定运行，年产7万件汽车零部件、3万件压力容器配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建成已超两年，符合《关于加强“未批先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工作的通知》（环政法函[2018]31号）不以“未批先建”案由处罚的要求，现为补办环评。2023年8月4日，张家港市行政审批局根据《江苏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暂行办法》准予备案（备案证号：张行审投备[2023]659号），项目代码：2308-320582-89-01-568175。2024年5月委托苏州新创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环境影响报告表，2024年5月27日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审批通过（张经审批[2024]23号）。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人民币，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占总投资 4%。

（四）验收范围

张家港市鑫鑫冲压件有限公司年产 7 万件汽车零部件、3 万件压力容器配件

新建项目（张经审批[2024]23 号）。

二、工程变动情况

无。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

建设项目无工业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至张家港城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尾水处理达标后排入二干河。

（二）废气

本项目对切削液以及清洗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仅作定性分析，不作定量分析。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于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通过设备设施布置在室内并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减震装置等降噪措施。

（四）固废

本项目建有规范化的室内10m²一般固废堆场、室内5m²危废仓库。边角料、废模具、金属屑收集后外卖，废液压油、废切削液、清洗废液、废包装桶、废液压油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清运。

四、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受委托，江苏科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9 日-20 日对本项目排污情况进行了验收监测，监测时工况符合验收监测规范要求。监测结果（报告编号：A240702-1-1）表示：本项目污染物排放均满足相应的规定标准限值。

五、污染物总量控制

本项目排放的废水污染物总量满足环评及批复核定的总量要求。

六、验收结论与后续要求

验收结论：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相关规定要求，验收工作组认为：张家港市鑫鑫冲压件有限公司年产 7 万件汽车零部件、3 万件压力容器配件新建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同意通过本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

后续要求：

- 1、进一步加强固体废弃物（危废）的规范化管理；
- 2、进一步提高环境（安全）风险意识，梳理公司的应急预案，杜绝意外事故诱发的二次污染。

七、验收工作组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附后。

张家港市鑫鑫冲压件有限公司

2024年08月01日

张家港市鑫鑫冲压件有限公司年产7万件汽车零部件、3万件压力容器配件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